

关于广交会展馆实行日常展览筹撤展人员 与货车实名制预约办证与货车计时查验 的通知

各展览主（承）办单位、主场承建单位、主场运输单位和相关服务单位：

为净化广交会展馆办展环境，强化日常展览筹撤展施工安全生产，从2021年7月1日起，广交会展馆将对日常展览实行筹撤展人员与货车实名制预约办证及货车计时查验（详见附件1《广交会展馆日常展览证件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日常展览筹撤展期间从事展位装搭、货物运输/装卸等相关作业人员与货车均需办理筹撤展施工人员通行证或筹撤展车证，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证件办理办法和流程

（一）办证单位资格注册。各展览参与单位（展览主/承办方、主场承建商、承运商、施工单位等）在办理筹撤展人员或车辆证件进馆作业前，均需注册办证资格。

1. 展览参与单位先登录广交会展馆网站 www.ciefc.com，进入“场馆证件”填写注册信息后，持相关资料（详见附件2《日常展览筹撤展人员与货车办证流程》，以下简称《流程》）到广交会展馆制证点现场进行资格审核，通过后激活办证账号。办证资格现场审核在首次需要办证时办理，每次一年有

效。每个展览在办证前需在线提交与该展览相关参与资格的文件，激活办证资格。

2. 各办证单位可指定不超过 5 名专职办证员，统一负责本单位筹撤展期间人员和车辆证件的办理，不接受以个人名义办证。专职办证员需妥善保管好本单位网上办证的用户名和密码。如专职办证员有变化，需持本单位书面申请、原专职办证员进馆证件和身份证复印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和身份证原件来制证点办理变更。

（二）网上申报办证资料，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广交会展馆日常展览筹撤展人员、车辆办证系统操作手册》（附件 3，以下简称《手册》）。本《手册》可从广交会展馆官方网站、证件操作系统首页下载或在线查阅。

（三）办证点设置

广交会展馆将设立制证点为日常展览各单位提供办证服务。制证点共设置 2 个办证资格注册现场审核和制证点，办证单位可就近选择相应地点进行资格审核或办理证件。具体位置如下：

1. B 区：展场东路制证点。地铁琶洲站 A 出口（广交会境外采购商报到处）。

2. C 区：16.1 馆，地铁琶洲站 C 出口（广交会境外采购商报到处）。

（四）办证时间

提倡提前办证。10 万平方米以下展览，在进场前 7 天开始办理；10 万平方米及以上展览，在进场前 10 天开始办理。办证点工作时间为上午九时至下午六时。

二、证件类型、收费标准和有效期

（一）筹撤展人员通行证。

1. 使用对象：在展览筹撤展期间需进馆从事展位装搭、货物运输/装卸、设备安装等人员均需办理通行证。

2. 收费标准：每证收费 40 元。另，每证赠送 10 元人身意外保险费。

3. 办证材料：详见《规定》与《流程》。

4. 证件有效期：通行证在证件载明的展览筹、撤展期间有效，不需重复办证。分期举办的展览，每期需办理证件。

（二）筹撤展货车证件：

1. 使用对象：在展览筹撤展期间运送装搭材料、展品和设备等进出展馆的货运车辆。

2. 收费标准：每车每证 50 元，押金 300 元。

3. 办证材料：详见《规定》与《流程》。

4. 证件有效期与押金清退：车辆在车证有效期内每经过入口和出口验证计时点一次视为一个有效期，当次进馆免费停留时间 150 分钟，超时收费，从押金中扣除。押金扣除和清退详见《规定》。

（三）工程机力车证。

1. 使用对象：展览筹撤展期间需进馆作业的叉车、铲车、吊车等特种工程作业车辆。

2. 收费标准：吊车 1200 元/展/证，叉车、铲车及其他机力车 600 元/展/证。

3. 办证资料：详见《规定》与《流程》。

4. 证件有效期：通行证在证件载明的展览筹、撤展期间有效，不需重复办证。

4. 工程机力车需从指定门区进出广交会展馆大院。

三、证件查验

（一）筹撤展人员施工证查验。

广交会展馆将根据展览所在区域，在各主要门区以及展厅门口设立查验点，并在展厅内检查施工人员佩戴证件情况。凡参与展位装搭、货物运输/装卸、设备安装等相关作业的人员需佩戴本人有效通行证才能进入展厅作业，持展会其他证件如工作人员证、参展商证等的人员可进入展厅，但不得从事展位装搭、货物运输/装卸、设备安装等相关工作。

（二）车辆证件查验。

1. 广交会展馆将在车辆出、入口安装固定车证查验计时设备，或使用移动验证手机对车证进行查验、计时。请各单位和货车驾驶员务必密切留意各展览交通组织方案。

2. 筹、撤展货车进、出门区时，请将当前展览有效车证放置在前挡风玻璃处，不要遮挡，并主动向安保人员出示本

次作业展厅的车证，以准确记录进馆、离馆时间。持有多张当前展览车证的车辆不要将车证重叠摆放，及时清理掉过期车证，以免影响设备识别计时。

3. 没有车辆证件，或不按照证件上所打印的展馆区域、门区号和展厅号行驶的车辆，以及使用过期车证的，将不被允许进入展馆。

4. 车辆进入展馆计时区域后，通过验证后开始计算馆内停留时间。在展览规定的筹撤展时间之前进入展馆计时区域轮候的，将从展览规定的筹展/撤展时间点开始计时，经指定路线离开广交会展馆大院门区结束计时。

四、证件补办、失效处理。

1. 所有证件一经发出，概不补办、退费。

2. 证件有效期内，经制证点检查确实无效的，归还旧证进行免费更换。

请各单位按照本通知以及相关要求，做好筹撤展期间证件办理的准备，以确保展会的筹撤展工作顺利有序完成。感谢您的大力支持和配合！

制证点联系电话： 。

附件：1. 广交会展馆日常展览证件管理规定

2. 日常展览筹撤展人员与货车办证资料与流程。

3. 广交会展馆日常展览筹撤展人员、

车辆办证系统操作手册

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

2021 年 6 月

广交会展馆日常展览证件管理规定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净化广交会展馆办展环境，强化日常展览筹撤展施工安全生产，特制定《广交会展馆日常展览证件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

第二条 在广交会展馆举办的日常展览筹展和撤展期间需进入展厅或展览所在区域从事展位装搭、货物运输/装卸、设备安装等相关作业的人员与车辆均需办理筹撤展施工人员/车辆通行证，包括筹撤展施工人员证、筹/撤展货车证及工程机力车证。相关人员、车辆均须凭证查验通过后方可进入广交会展馆及作业区域。

第三条 广交会展馆设立制证点，负责日常展览筹撤展期间证件印证、制证、发证、验证、计时，采集、分析、汇总证件信息数据，规划完善办证系统和现场管理等职能。

第四条 日常展览筹撤展证件实行“一展一人一证”、“一展厅一车一证”原则，证件仅限展览筹撤展规定时间、区域使用。请勿使用过期、无效、失效证件。

第五条 日常展览证件实行实名制办理，申请办理日常展览进馆证件，需审核二代居民身份证、港澳回乡证、台胞证或入境时使用的外国护照原件。

第六条 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原则落实安全责任制。各办证单位

需严格按照本单位办证资格申请证件，不得为非本单位所属人员、不参与展会相关工作的车辆办证。持证人员或车辆在广交会展馆内发生违法违规行为或责任事故的，将追究办证单位的责任。

第二章 证件种类及办证对象

第七条 日常展览筹展和撤展期间需进馆从事展位装搭、货物运输/装卸、设备安装等相关人员需办理筹撤展人员通行证。

第八条 日常展览筹展和撤展期间需进馆进行货物、材料运输、吊装等作业的车辆，需办理以下类型车证：

（一）筹展车证：在日常展览筹展期间，发放给运输展样品及特装材料进馆的货车使用。

（二）撤展车证：在日常展览撤展期间，发放给运输展样品及特装材料离馆的货车使用。

（三）工程机力车证：在日常展览筹展和撤展期间，发放给日常展览主场承建商、主场承运商的特种机械作业车辆（包括但不限于叉车、铲车、吊臂车等）进馆作业使用。

展览主办等单位的工作车辆根据统筹部门作业单放行，但不得参与货运、装卸等作业。

第三章 证件办理

第九条 各办证单位委派现场负责人通过广交会展馆官网进行账号注册，并由本单位现场负责人携带实名认证资料（现场负

责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资格认证表格、广交会展馆安全承诺书）到广交会展馆制证点现场进行资格审核，通过后激活办证账号，并为本单位专职办证员办理进馆证件。各办证单位可指定不超过 5 名专职办证员，统一负责本单位筹撤展期间人员和车辆证件的办理，不接受以个人名义办证。专职办证员需妥善保管好本单位网上办证的用户名和密码。如专职办证员有变化，需持本单位书面申请、原专职办证员进馆证件和身份证复印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和身份证原件来制证点办理变更。

第十条 各办证单位在广交会展馆官网登录账号后，根据日常展览作业情况，申请对应展览的办证资格激活。各办证单位根据本单位参展类型（如主场承建商、主场承运商、施工单位等），填报作业展厅、展位信息，并在线提交相关作业证明文件（如主场搭建证明、主场运输证明、合同书、押金单、标摊证明等）至广交会展馆制证点审核。

第十一条 广交会展馆制证点对各办证单位办证资格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激活办证资格，各办证单位才可通过广交会展馆官网提交对应展览筹撤展人员通行证、筹展车证、撤展车证和工程机械车证的办证申请。

（一）办理筹撤展人员通行证，需填报办证人姓名、身份证号码等信息，并上传办证人近期彩色证件照（蓝底或白底，免冠，五官清晰，头部须占相片的 2/3）及身份证照片。为确保进场时持

证人顺利通过人脸识别证件查验，请务必提交正式证件照。

（二）办理筹展车证和撤展车证，需填报货车车牌号、车牌颜色、车辆类型、行驶证号码、驾驶员姓名、手机号、身份证号、驾驶证有效期、作业展厅等信息，并上传驾驶员近期彩色证件照（蓝底或白底，免冠，五官清晰，头部须占相片的 2/3）、驾驶证正页、行驶证主页正页副页。

（三）办理工程机力车证，需填报工程机力车辆及驾驶员等信息，并上传驾驶员近期彩色证件照（蓝底或白底，免冠，五官清晰，头部须占相片的 2/3）、驾驶员身份证、行驶证、车辆年检报告、驾驶员特种车辆驾驶证。

第十二条 办证申请经广交会展馆制证点审核通过后，各办证单位在广交会展馆日常展会证件申报系统打印办证回执单，并持相关作业证明文件（如主场搭建证明、主场运输证明、合同书、押金单、标摊搭建证明等）到广交会展馆制证点办理证件。

第四章 证件使用规定

第十三条 持日常展览筹撤展人员通行证，请遵守展馆各项管理规定，并按以下要求使用证件：

- （一）请务必在证件载明的有效期内使用，逾期无效。
- （二）请妥善保管、持有证件，避免损坏和丢失。
- （三）筹撤展人员通行证仅限持证人本人使用，不得倒卖、伪造、变造、转借、涂改证件。不得冒用他人、使用无效或过期

证件。展馆安保人员有权禁止违反规定的持证人进入广交会展馆并没收证件；伪造、变造证件者及违规情节严重者，将被记入违规名单，取消广交会展馆证件的办证资格。

（四）参会人员进馆须佩戴证件，通过指定验证点验证进馆，遵守广交会展馆各项规章制度。并随身携带与进馆证件身份相符的有效身份证件，以备展览主办、其他管理单位和安保人员检查。

（五）遵守证件所载明的使用注意事项。

（六）配合、服从展馆安保人员证件查验和管理。展馆安保人员有权禁止无证人员进入广交会展馆。

（七）持证人员需严格按照各展览主办单位规定的筹、撤展时间进场作业或退场。不得持其他证件如展览工作人员证、参展商证等提前进场作业。

（八）除从事展位装搭、货物运输/装卸、设备安装等人员外，其他参展人员包括展览主（承）办、主场承建、主场承运和参展单位的人员，在筹撤展期间可凭展会的相关证件如展会工作人员证、嘉宾证、参展商证进入展览现场，监督、指导筹撤展工作。上述人员需参与施工作业（特别是离开地面）的，需办理日常展览筹撤展人员通行证。

（九）本证件仅作为在广交会展馆举办的日常展览筹、撤展期间临时出入展馆之凭证，不做其他证明、保证使用。广交会展馆对持证人因使用本通行证所产生的合同、劳动、人身伤害等法律、劳务纠纷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四条 持日常展览证件进馆车辆，请遵守展馆各项管理规定，并按以下要求使用证件：

（一）请务必在证件载明的有效期内使用，逾期无效。

（二）请妥善保管、持有证件，避免损坏和丢失。

（三）车辆通行证仅限持证本车使用，不得倒卖、伪造、变造、出租、转借、涂改、冒用证件。

（四）配合、服从展馆安保人员证件查验和管理。展馆安保人员有权禁止无证车辆进入广交会展馆以及违反规定的持证车辆进入广交会展馆并没收证件。

（五）筹撤展货车需按证件打印日期进出广交会展馆与琶洲地区，切勿提前或在禁行时段进入。

（六）持证进馆车辆须将车证放置于前挡风玻璃处，按展览指定线路行驶。并随身携带行驶证、驾驶证、特种车辆使用证、特种作业操作证等有效证明文件，以备展馆安保人员检查。持证车辆进入广交会展馆后不得取下本通行证，否则按无证处理。

（七）筹撤展车辆按“一展厅一车一证”原则办理筹撤展车证，需进入多区或多个展厅作业的车辆必须每个展区或展厅办理一张车证。进、出门区时司机需主动向安保人员出示当前作业展厅的车证，确保车辆作业展厅、进/出时间、点位被清楚记录。

（八）筹撤展货车进、出计时区域各一次为一个计时闭环，离开计时区域后车证失效。车辆每次进入计时区域作业免费停放时间为 150 分钟，超时停放的每 30 分钟（含）将从车证押金中扣

除 50 元，扣完为止。筹撤展车辆若出入时间倒置或出入时间数据不全的，则办证押金不退。车辆停放未超时的，办证押金将在展览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从原支付途径返还。

筹撤展货车馆内行驶路线、车辆证件查验计时办法、计时查验点位分布等相关内容详见附件《广交会展馆日常展览筹撤展人员施工证与货车证件查验计时方案》。

（九）配合、服从展馆安保人员对车辆的疏导、调度、证件查验与货车计时和管理。

（十）遵守证件所载明的使用注意事项。

（十一）车辆证件仅作为广交会展馆举办的展览筹、撤展期间车辆临时出入展馆之凭证，不做其他证明、保证使用。

第五章 违规使用证件定义

第十五条 持日常展览进馆证件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视为违规使用证件：

（一）转借、涂改、冒用他人证件进馆。

（二）使用未激活、无效、过期证件进馆。

（三）不按规定佩戴证件或在展馆内不佩戴证件。

（四）未经展览主办方批准，超越服务区域或擅自派发宣传资料。

（五）在禁烟区吸烟不听劝说。

（六）未经允许，擅自拍摄他人展样品、携带展材/展具及电

器、通讯等设备设施出展馆。

(七) 非展览指定搬运人员，从事有偿搬运。非展览指定餐饮服务人员，违规贩卖餐饮产品。非展览指定销售商，违规贩卖或出租地毯、桌椅、装搭材料、展架等展材。

(八) 违反现场施工管理规定，违规作业不听劝说。使用不合格装修材料、消防产品，特殊岗位没有上岗证。

(九) 不配合、服从展馆安保人员及工作人员检查、调解、管理。

(十) 在展厅内吵闹、滋事，态度恶劣且劝说无效。

(十一) 伪造身份证件、办证资料或使用欺瞒手段获取日常展览进馆证件。

(十二) 倒卖、伪造、变造日常展览证件。

(十三) 未经主办方允许，涉嫌违规转让、转租、转卖展位。

(十四) 涉嫌犯罪、被公安机关行政拘留或有其他严重违反广交会展馆管理规定的行为。

(十五) 公然以暴力、威胁等手段扰乱展览秩序。

(十六) 其他违反本规定及广交会展馆有关规定的行为。

第十六条 持日常展览进馆证件车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视为违规使用证件：

(一) 转借、涂改、冒用他人证件进馆。

(二) 使用无效、过期证件进馆。

(三) 不按规定停放，不驶离禁停区域。

(四) 不配合、服从展馆安保人员及工作人员检查、货车计时、调解、管理。

(五) 驾乘人员在展厅内吵闹、滋事，态度恶劣且劝说无效。

(六) 伪造车辆行驶证证件、驾驶员驾驶证等办证资料。

(七) 倒卖、伪造、变造日常展览车辆进馆证件。

(八) 驾乘人员公然以暴力、威胁等手段扰乱展览秩序。

(九) 其他违反本规定及广交会展馆有关规定的行为。

第六章 违规证件处理

第十七条 对违规使用日常展览证件的参会人员，将按以下办法处理：

(一) 违反第十五条(一)至(九)款的，展馆保卫人员可以没收违规人员进馆证件，取消半年日常展览办证资格。

(二) 违反第十五条(十)至(十六)款的，展馆保卫人员可以没收违规人员进馆证件，永久取消日常展览办证资格。

第十八条 对违规使用日常展览证件的车辆，将按以下办法处理：

(一) 违反第十六条(一)至(四)款的，展馆保卫人员可以没收违规车辆进馆证件，取消该车辆及其驾乘人员半年日常展览办证资格。

(二) 违反第十六条(五)至(九)款的，展馆保卫人员可以没收违规车辆进馆证件，永久取消该车辆及其驾乘人员日常展览办证资格。

第十五条 本《规定》解释权归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客户服务中心所有。对于办证申请审核与违规行为判定，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有独立判断并决定的权利。

第十六条 本《规定》自 2021 年 7 月 X 日起施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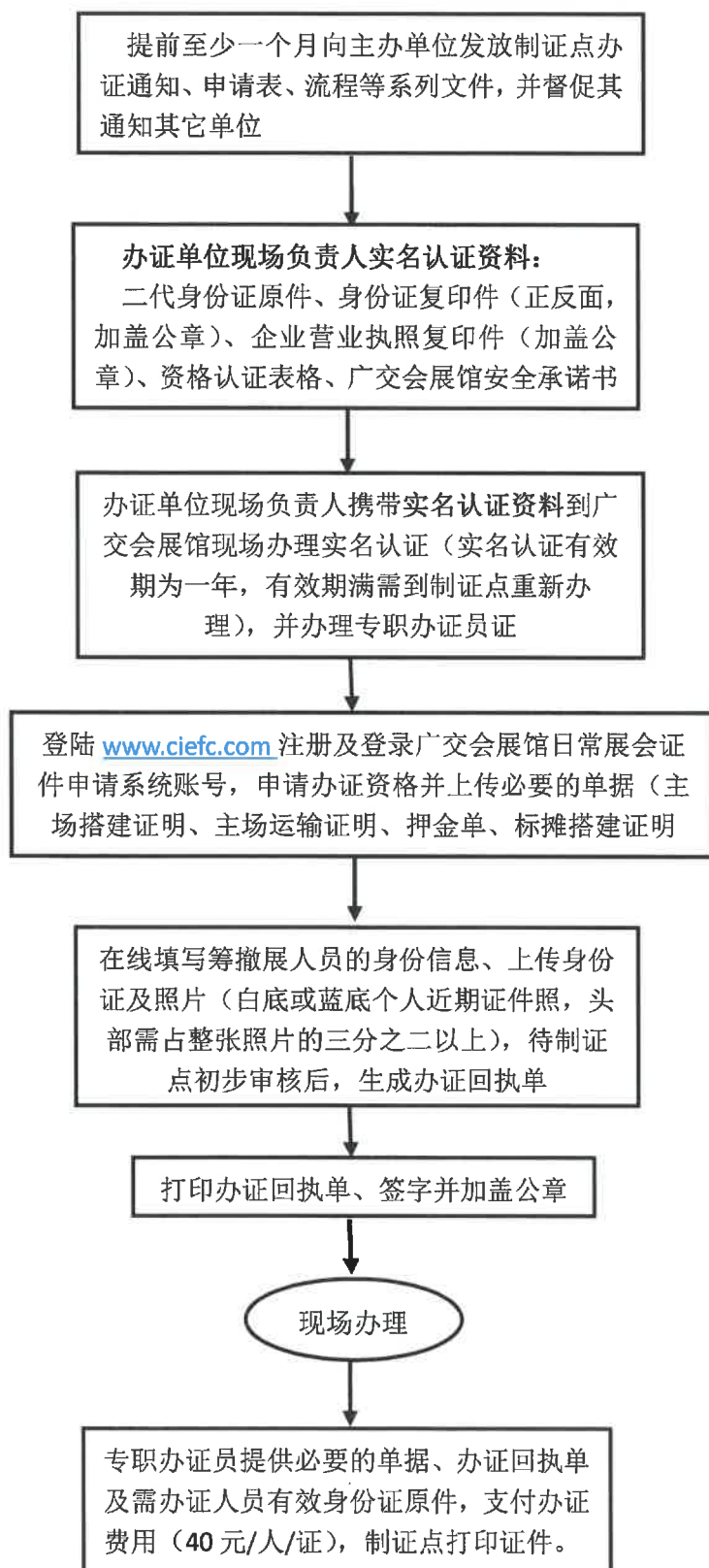
附件：《广交会展馆日常展览筹撤展

人员施工证与货车证件查验计时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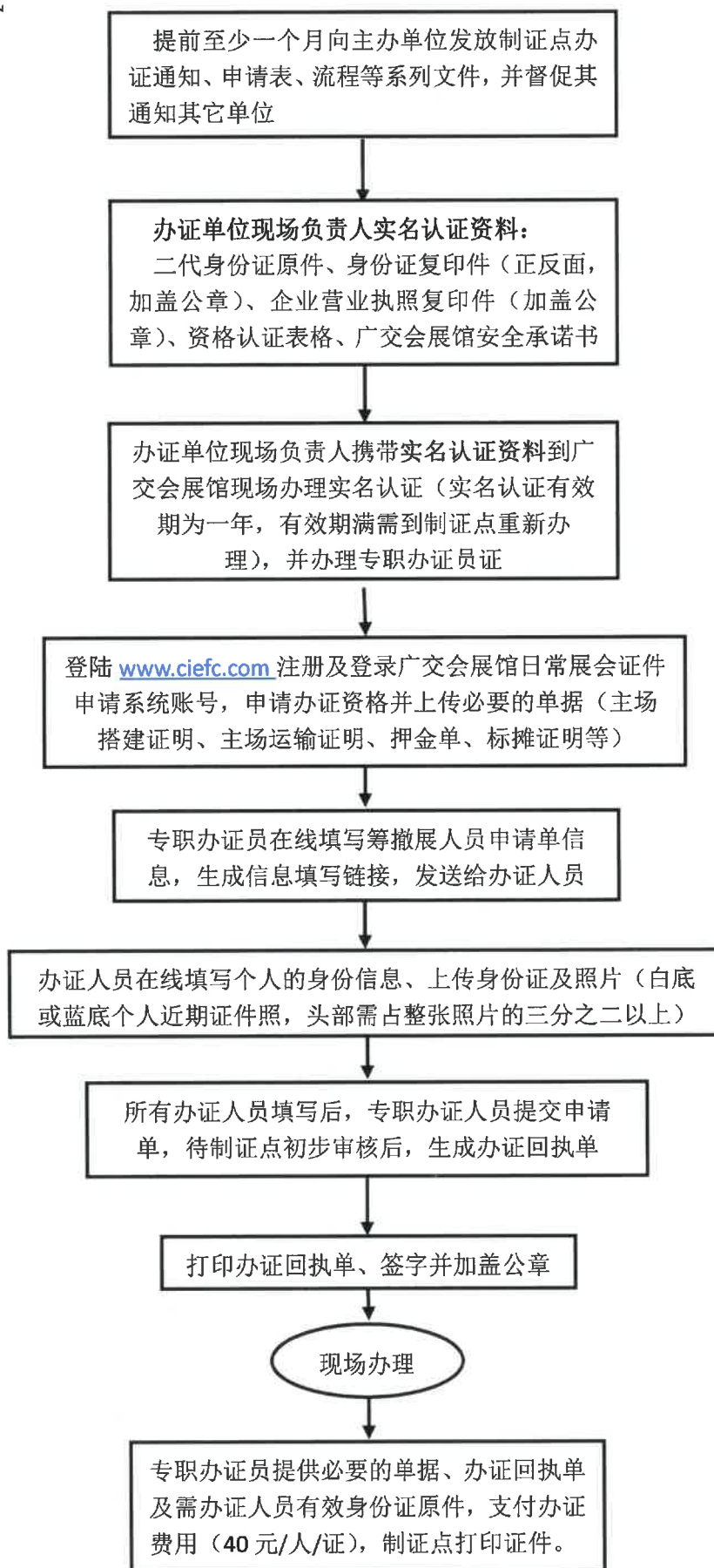
日常展览筹撤展人员及货车办证流程

一、筹撤展人员出入证办理流程：

1、网页端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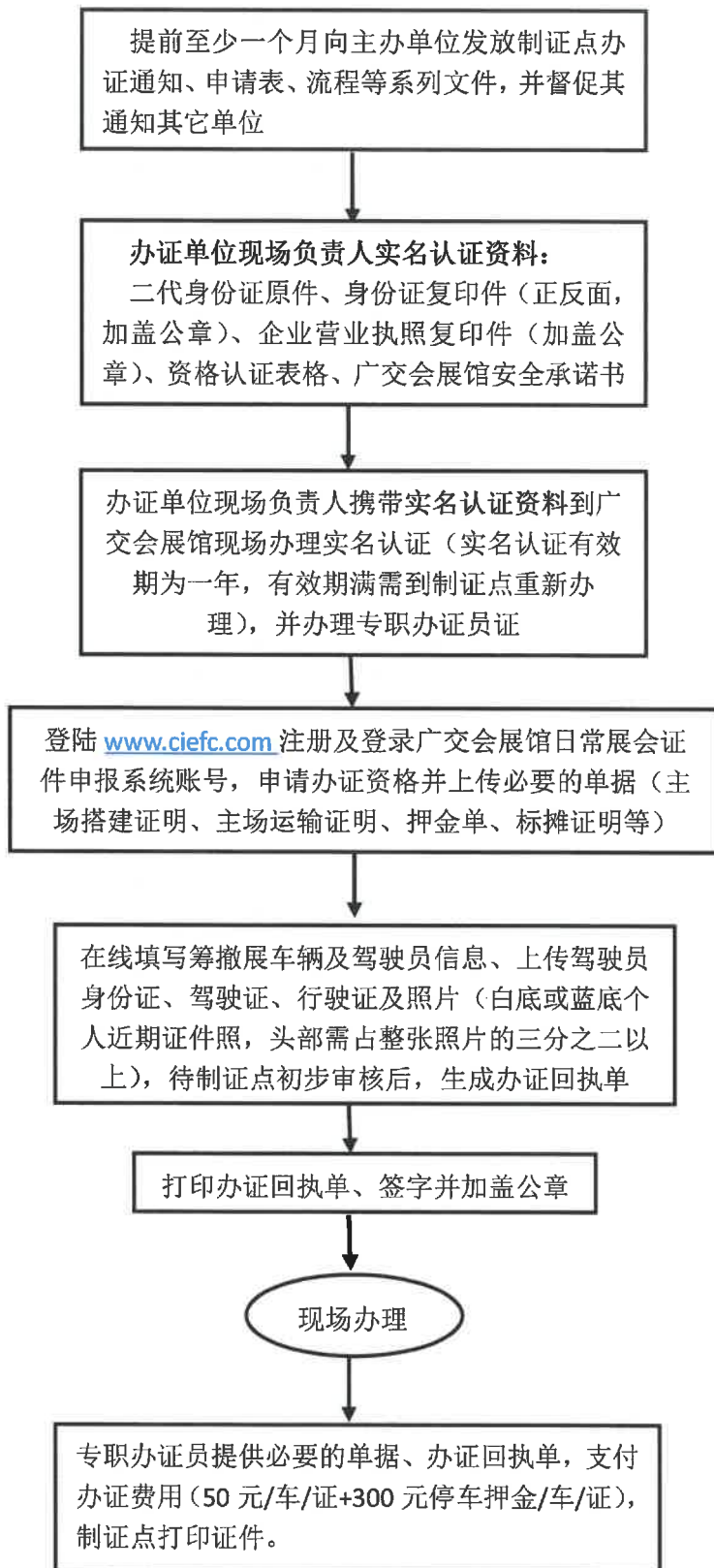


2、手机端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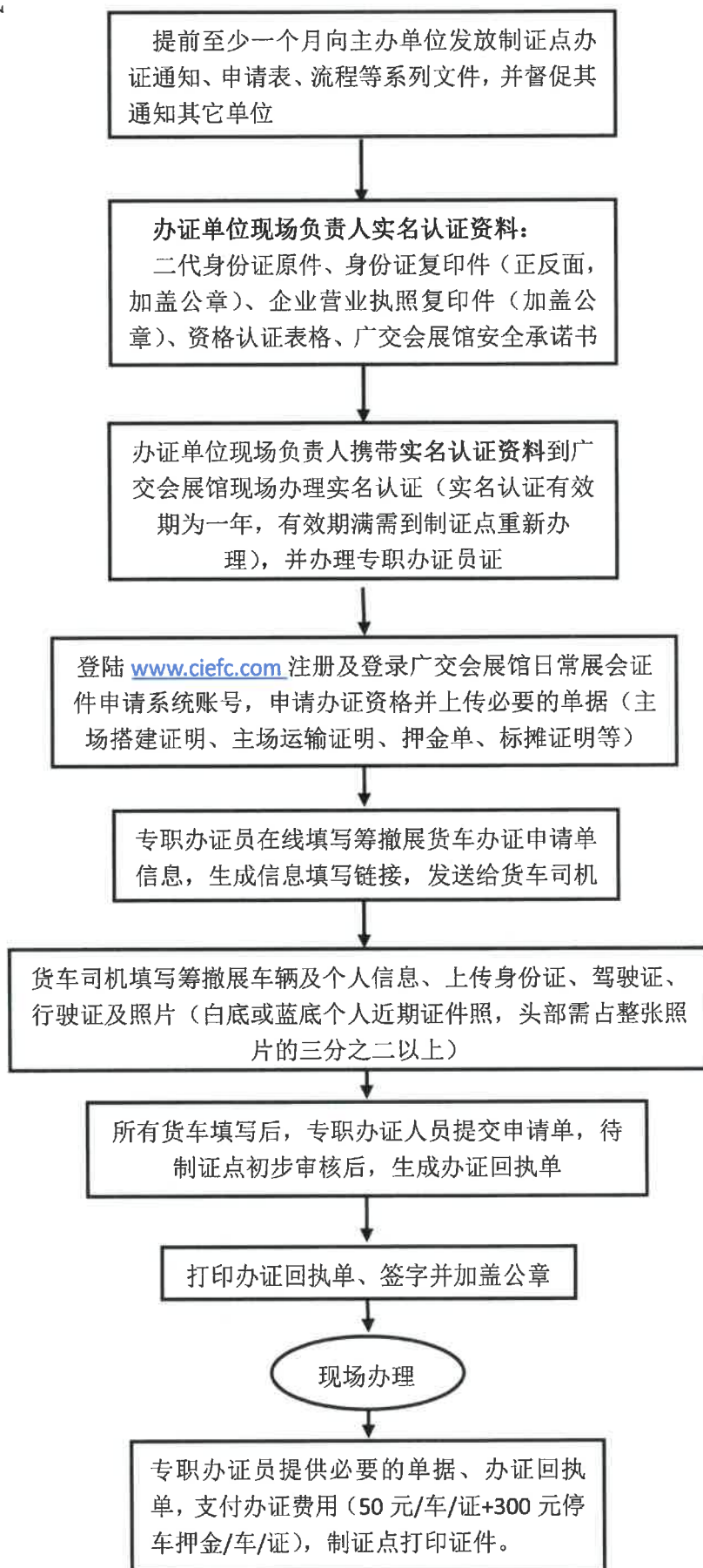


二、筹撤展货车出入证办理流程：

1、网页端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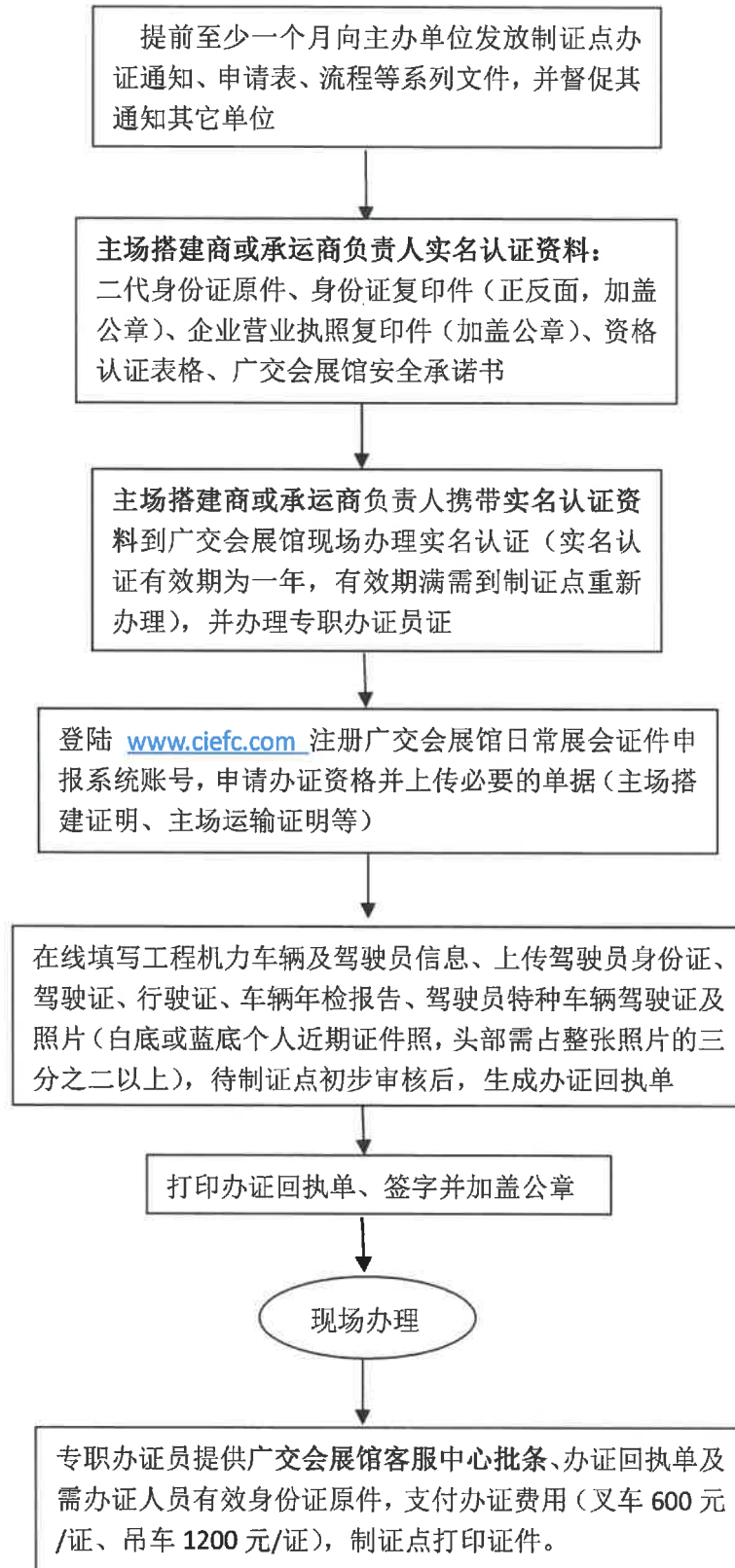


2、手机端方式



三、工程机力车证办理流程：

1、网页端方式



2、手机端方式

